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黃玟萍
電話：(06)299-1111分機7849
電子信箱：bochan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中西區永福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特(二)字第114089381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0893816A00_ATTCH1.pdf、0893816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修正「公立中小學校導師及特殊教育職務加給表」
(核定本) 1份，並自115年2月1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6月18日臺教授國字第114005810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旨揭原函及加給表各1份(如附件)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
副本：本局人事室、本局會計室、本局特幼教育科

